

# 共青团南通大学委员会文件

通大团〔2021〕4号

---

## 关于申报 2020 年度 南通大学“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 “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的通知

各基层团组织：

学校“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是校团委授予团员、团干部和基层团组织的最高荣誉。为表彰先进，树立一批青年身边的典型，组织动员全校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深化高水平大学建设，经研究，决定在 2021 年“五四”期间集中对 2020 年度先进个人和集体进行表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 1. 优秀共青团员

(1) 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

(2) 讲政治。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希望和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 重品行。模范学习并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集体主义思想，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积极投身社会实践。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4) 争先锋。品学兼优、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勇攀高峰，综合测评成绩位于所在专业年级前列。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拥有良好的群众基础和人际关系。善于创新创造，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5) 守纪律。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的各项义务，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积极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各项活动。

- (6) 2020 年度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参与率达 100%。
- (7) 2020 年团员教育评议等次为优秀。
- (8) 2020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累计不少于 15 小时。
- (9) 团龄在一年以上（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2017 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的发展团员编号。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全团“智慧团建”系统。
- (10) 原则上应已向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专职团干部不参加评选。

## 2. 优秀共青团干部

- (1) 政治上强。对党忠诚，注重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 (2) 思想上强。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 (3) 能力上强。热爱团的岗位，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坚持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和青年需求扎实开展工作。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业绩。

(4) 担当上强。热爱党的青年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5) 作风上强。认真落实密切联系青年制度，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深入基层，竭诚服务青年，在青年中具有较强的影响効和号召力，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6) 自律上强。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廉洁自律，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自觉遵守团的“六条规定”，坚决反对“四风”。

(7) 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成为网络宣传员，传播青春正能量，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8) 2020 年度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参与率达 100%。

(9) 从事团的工作累计不少于两年（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团委科室主要负责人不参加此项评选。

### 3. 五四红旗团委

该项评审、公示工作已于 2021 年 1 月结束，结果将与“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支部”一并表彰。

#### 4. 五四红旗团支部

(1) 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领凝聚青年有特色、成效好。

(2) 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团支部 2020 年度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参与率达 85%。

(3) 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遵守团的章程。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双述双评”、团费收缴等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认真落实全团大抓基层工作部署，推进团支部整理整顿成效明显，团支部工作有活力。严格落实《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等团的基层建设相关要求，2020 年度被评定为优秀团支部（四星团支部、五星团支部）。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全团“智慧团建”系统。

(4) 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主动参与区域

化团建，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成效明显，得到所在单位和青年的高度认可。

(5) 团支部（团总支）成员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 二、申报名额

1. 评选名额数量原则上参照各学院团委上报的 2020 年度团员、团干部、团支部数量，按一定比例进行分配（见附件 1）。  
“优秀共青团员”与“优秀共青团干部”不可兼得。

2. 被评选为“五四红旗团委”单位的学院，该学院团委主要负责同志将被直接表彰为优秀团干部，不占申报名额。

## 三、有关要求

1. 推荐工作中要坚持实事求是、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推荐人选所在学院（部门）进行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的公示。学院（部门）需对推荐对象进行严格审核，确保推荐质量。严禁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团内一切评优表彰资格。

2. 本次评选将随机抽取申报对象，重点核查团支部、团干部、团员开展组织生活的情况。

3. 4 月 10 日前，请各基层团组织将申报汇总表纸质版（一式一份）交到校团委组织部，相关电子表格发送到联系邮箱，逾

期不报视为弃权。

联系人：徐晓蕾；

联系电话：85012426；

联系邮箱：tdtwzzb@126.com.

附件：1. 名额分配表

2. 申报表

3. 推荐名单汇总表

